

司法守护生态

为饱口福用气枪猎杀“鸟中大熊猫”

江苏4人被判刑并处罚金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见习记者 许瑶蕾 □ 本报通讯员 黄舒

一时兴起，弹弓打鸟；垂涎野味，捕鸟食用；为赚流量，直播“打野”。6月5日，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人民法院洪泽湖流域环境资源法庭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涉“鸟中大熊猫”东方白鹳的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

鹤评估价值为20万元。2023年9月1日，淮安公安局对该案立案侦查。后淮安区人民法院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对4人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认为，野生动物资源属于国家所有，国家对野生动物实行分类分级保护，对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实行重点保护，禁止猎捕、杀害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但明知所猎杀的系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仍为了“尝鲜”使用气枪猎杀，造成国家野生动物资源严重损失，无论从被告人的行为手段、对野生动物资源的损害程度，还是对野生动物的认知程度等，均不应认定4名被告人主观恶性较小。东方白鹳作为珍稀鸟类，是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全球数量不足一万只，其生存状况直接关系到生态平衡的维持和生物多样性的保护...

于交易主体间的约定，该公司认为，交易双方事先未对交易价格是否为含税价进行约定，通常需结合行为的性质和目的、交易惯例、诚信原则等进行综合判断，具体由法院作出认定，为市场提供规则指引。庭审中原告被告陈述，青海某化工有限公司与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达成453万余元的CCER交易，与某低碳科技公司达成19.5万余元的CCER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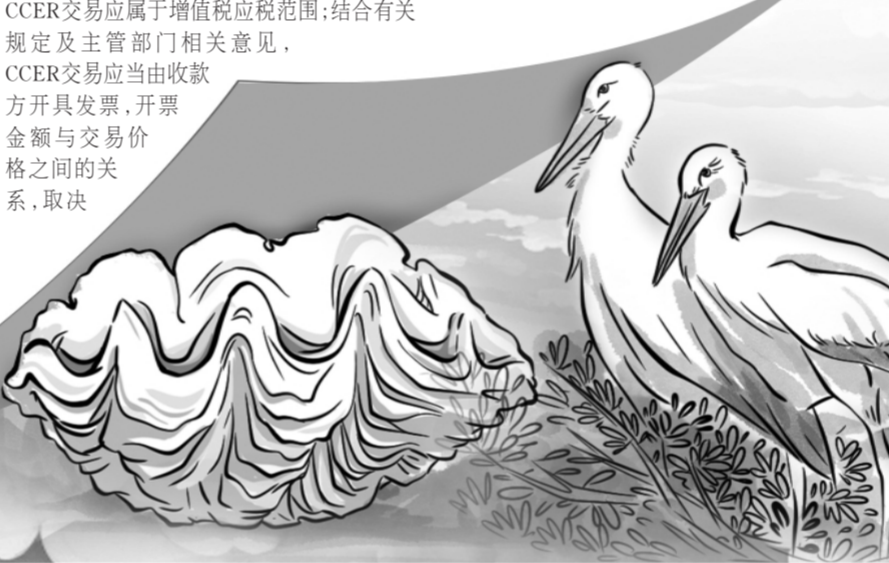
全国首例核证自愿减排量交易涉税案开庭

□ 本报记者 徐伟伦 □ 本报通讯员 马帅 戴萍萍

近日，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原告青海某化工有限公司与被告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告某低碳科技公司、第三人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碳排放权交易纠纷一案。案件涉及核证自愿减排量（以下简称CCER）交易的税费负担等问题，系全国首例CCER交易涉税案。两起案件没有当庭宣判。原告青海某化工有限公司诉称，该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与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签订《北京绿色交易所核证自愿减排量入场交易协议书》...

相关法律法规，参照金融资产交易管理相关规定，不应开具增值税发票，故法院应当判决驳回青海某化工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如法院判决两被告承担开票义务，根据交易惯例和公平原则，相应的增值税税金应当由青海某化工有限公司负担。第三人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认为，对案涉交易相关增值税无代扣代缴义务，交易平台亦未扣除任何税款，北京绿色交易所有限公司不应承担案涉交易相应的开票义务；案涉CCER交易是碳市场的现货交易，与金融商品存在明显区别，在未有明确规定其交易属于不征税或减免税项目的情况下，CCER交易应属于增值税应税范围；结合有关规定及主管部门相关意见，CCER交易应当由收款方开具发票，开票金额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关系，取决

漫画/高岳



海南警方斩断一走私珍贵动物犯罪链条

开展反走私法律宣传，有力震慑走私珍贵动物等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讯 记者周孝清 通讯员徐健韬 王莹 一对夫妻，不仅非法狩猎，还将田地里割稻谷的人，错当成猎物射伤。近日，江西省乐平市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宣判了一起非法狩猎，过失致人重伤案。判处被告人徐某有期徒刑9个月；潘某某拘役2个月，缓刑4个月。

2023年11月，徐某、潘某某夫妻二人自驾外出进行非法狩猎，用气枪射杀野兔后将野兔捡上车。

之后二人行驶至某乡镇地界时，徐某误将正在田地里割稻谷的被害人汪某某看成动物，使用气枪朝其头部开了两枪，致汪某某受伤。徐某上前检查后才发现击中的人，便立即返回车上，驾驶机动车与潘某某一同离开现场。经鉴定，汪某某的伤情构成重伤二级。案件审理过程中，潘某某代徐某赔偿汪某某14万元，并取得其谅解。

乐平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徐某、潘某某违反狩猎法规，在禁猎区、禁猎期内狩猎，同时徐某在非法狩猎过程中因过失致一人重伤二级，徐某的行为已构成非法狩猎罪，过失致人重伤罪，潘某某构成非法狩猎罪。

鉴于二人存在坦白、认罪认罚、赔偿被害人经济损失并获得谅解等情形，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湖北五峰警方侦破骗取出口退税案

本报讯 记者刘志月 通讯员杨静航 近日，湖北省宜昌市五峰土家族自治县公安局侦破该县首起骗取出口退税案，嫌疑人累计骗取出口退税款800余万元。

2023年6月，姜某因骗取出口退税被五峰警方立案侦查并上网追逃。前不久，办案人员在武汉市江汉区一小区成功将犯罪嫌疑人姜某抓获。

姜某交代，为骗取国家退税资金，其伙同犯罪嫌疑人向某、孙某、江某、张某4人，利用某茶叶公司出口资质，以向境外出口绿茶为由，采取“假自营、真代理”、低值高报的复合手段，伪造商业合同，虚开增值税发票，虚报报关价、清关价向国家税务局申报出口退税。

目前，姜某等5人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郭玉强 杨宇婷

一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熊某，在任职期间参加为期4年的专业博士研究生脱产学习，毕业后，其有履行与所在单位签订的《在职人员参加研究生学历学位教育合同书》（以下简称《教育合同书》）约定的内容，返回单位继续任职，而是未经单位许可，单方赴他校工作。因违反约定，熊某不服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裁定，将所任的事业单位告上法庭。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起劳动争议案件。

本报讯 记者阮占江 通讯员田文杰 陈祉容 近日，湖南省麻阳苗族自治县公安局经侦大队将近期破获的重大非法经营案，案值超亿元的犯罪嫌疑人彭某、蒋某等8人，报经当地检察机关批准逮捕。

今年4月底，麻阳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在排查非法支付结算领域犯罪时，发现怀化市鹤城区以彭某、蒋某为首的多人从事非法支付结算业务，民警根据

线索对彭某等人进一步排查。通过排查，民警掌握了以彭某、蒋某为首组织另外6人在怀化市鹤城区某小区内，以工作室为掩护进行非法经营活动的行为。自2019年10月至2024年4月，彭某、蒋某在没有取得经营外汇交易许可证的情况下，通过搭建VPS（虚拟专用服务器），依托第三方聊天软件与国外客户联系，以较低汇率价格从国外卖家客户收购银行电汇、本票中的美元，再加价销售

专挑酒驾司机制造事故逼对方“私了”

呼和浩特警方打掉一“碰瓷”团伙

□ 本报记者 史万森 □ 本报见习记者 郭君怡 □ 本报通讯员 王永明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托县大队成功打掉一个利用制造交通事故频繁“碰瓷”的团伙。

一天凌晨，托县交警大队接到报警，在双河镇平安路与托克托大街交汇处发生两车相撞无人受伤的交通事故。民警迅速到现场勘查，初步判断为别克轿车变道时与同向行驶的奔驰轿车发生刮蹭。经现场对驾驶人进行酒精检测，别克车驾驶人李某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

当民警询问奔驰轿车驾驶人贾某驾驶车辆行驶轨迹时，其与乘车人吕某某的回答相互矛盾，这一情节引起民警警觉。

民警调取案发现场的监控视频和李某吃饭的饭店监控视频，发现贾某涉嫌驾驶车辆故意与李某酒后驾驶的的车辆发生碰撞。李某喝酒期间，饭店门外有人不时向店内张望。办案民警结合之前办理团伙“碰瓷”案件的成功经验，调取案发地周边监控视频进行分析研判。在大量调查取证和对贾某、李某等人多次询问下，贾某等人心理防线崩溃，主动交代了故意“碰瓷”索财的违法犯罪事实。

当天凌晨，“碰瓷”团伙成员贾某锁定李某为作案目标后，贾某、张某分别驾驶车辆，尾随李某驾驶的别克轿车。当李某驾车行至双河镇平安路与托克托大街交汇处变更车道时，贾某见时机成熟，遂加速行驶与

前方正正在变道的李某驾驶的别克轿车发生刮蹭，制造了交通事故。随后贾某以4S店修车需要2万元至3万元为由要求私了，否则就报警处理。没想到李某手头拮据未能满足贾某等人赔偿要求，无奈之下吕某某打电话报警。

李某因醉酒驾驶机动车，其行为涉嫌危险驾驶罪，目前已被大队依法刑事拘留。

据犯罪嫌疑人供述，贾某伙同另外6人，从今年2月开始，先后在呼和浩特市市区和林县、武川县、托县等地，通过驾驶车辆尾随酒驾司机，故意碰撞制造事故，并以酒驾报警相威胁，逼迫对方“私了”，进而敲诈钱财。犯罪嫌疑人初步供述作案20余起，涉案金额20余万元。

截至目前，涉案人员中已有6人归案并被采取刑事拘留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员工读博毕业后未按约返回单位任职

法院判决返还工资及社会保险等30余万元

2018年9月，熊某作为新疆克拉玛依市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任职期间赴内地某高校进行为期4年的专业博士研究生脱产学习。学习期间，其在单位向熊某支付了基本生活费，并缴纳了社会保险，双方为此签订了《教育合同书》。

2022年7月，熊某毕业后未按约定返回单位任职，而是未经单位许可，赴他处单位工作。双方就是否应该退还脱产学习期间支付的工资、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及支付违约金问题产生争议。

该事业单位向克拉玛依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仲裁，仲裁委员会受理后出具仲裁裁决书，裁决熊某向该事业单位返还工资和缴纳的社

会保险等费用30余万元；该事业单位为熊某办理解除聘用合同手续，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熊某不服裁决，将该事业单位诉至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人民法院。

法院审理认为，熊某学习期间，某事业单位履行了《教育合同书》约定，向熊某支付了基本生活费，并缴纳了社会保险，但熊某毕业后未返回单位继续任职，且在学习期间未向某事业单位提供劳动，故熊某应当向某事业单位退还学习期间的工资及社会保险等费用。

最终，法院判决熊某向某事业单位返还工资及社会保险等费用30余万元。

湖南麻阳警方破获案值超亿元非法经营案

给国内同行或其他在美人等客户，客户通过境内外对敲的方式向彭某、蒋某支付人民币，从而实现交易闭环。彭某、蒋某等人从中赚取差价利润。案件涉及多个省市，涉案金额超亿元。民警掌握大量证据后，对这一团伙实施抓捕，8名涉案人员在怀化市鹤城区某小区内工作室内全部落网，当场扣押涉案资金8000多万元，缴获用于作案电脑、手机100多台。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严惩侵犯个人信息犯罪

□ 本报记者 李娜 □ 本报通讯员 李坤 国洁莹

近日，在“净网2024”“齐剑2024”专项行动中，山东省淄博市公安临淄分局侦破一起重大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斩断了一条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的黑色利益链，抓获犯罪嫌疑人19人，扣押作案电脑18台、手机86部，查获公民个人信息6700余万条，涉案金额500余万元。

“在这起案件中，倒卖公民个人信息的卖家分两种，一种是赚差价的‘中间商’，一种是利用技术手段从赌博网站或者其他网站非法获取公民信息的黑客。买家多为赌博网站幕后老板，他们购买手机号码就是为了向使用者精准推送赌博网站广告，达到引流的目的。”淄博市公安临淄分局网安大队民警李刚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4月5日，临淄公安分局网安大队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某网站上显示多条公民个人信息广告及交易截图。民警敏锐地认识到，这背后可能是一起非法贩卖公民信息的案件。民警顺藤摸瓜，对线索开展深度分析研判，最终在一个名叫“Free”的社交账号中发现其背后的“主角”，该账号分设3个虚拟身份，在多个群聊内发布大量贩卖公民个人信息广告、交易截图等内容。

经查，涉案人员中有3名犯罪嫌疑人社交账号里案件关联人数较多，均涉嫌买卖公民个人信息。该犯罪团伙为逃避公安机关追查，采取使用他人名下各类支付平台结算账款，给侦破案件工作带来了挑战。临淄警方抽调多警种骨干力量成立专案组进行合成作战，对涉案虚拟身份进行溯源，调取银行交易流水，并对犯罪嫌疑人账号发布的广告等信息进行比对研判，固定证据后，还原该犯罪链条运营模式，摸清了犯罪团伙组织脉络。

4月16日，警方展开抓捕工作，乔某、刘某、王某、马某、刘某某等人被抓归案。在充足、确凿的证据下，乔某、刘某某等人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随后，民警乘胜追击，网上网下同频发力，通过对扣押的涉案手机、计算机物品勘验取证，对涉案群聊人员逐一核实排查，详细分析交易流水，成功锁定本案涉及的上线和下线人员的活动轨迹。5月21日，警方组织集中抓捕收网行动，专案组辗转奔赴江西赣州，广东惠州和深圳等地，成功打掉这一以陈某为首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团伙，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12名。

经审讯，自2019年底以来，该团伙作为贩卖公民个人信息的“中间商”，通过多个聊天软件与卖家及买家取得联系，根据买家需要，从卖家手中购买公民个人手机号码倒卖给买家从中获利。买家均为赌博网站幕后老板，购买手机号码就是为了向使用者精准推送赌博网站广告，达到引流的目的。目前，乔某、刘某某等19人均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经查，本案还涉及其他虚拟账号70余个，涉案银行账户110余个。这些账号都是涉案的买家卖家以及为“中间商”犯罪团伙提供转账结算平台的“工作”人员。下一步，临淄公安将继续深挖各类账号的使用者及其利益链，力争采取“一站式”打击。

以送鸡蛋为由非法获取个人信息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吴双江

“我看到很多老年人在领鸡蛋，我就过去排队了，有两个人说要用手机下载软件才能领，我就把手机给他们。我也不知道他们具体是怎么操作的，之后给我拿了10枚鸡蛋。现在想想，真是后怕！”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检察官近期在进行反诈宣传时，一位王姓老人说。

近日，经中原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分别判处吴某、史某两人有期徒刑2年，并处罚金21万元。

据办案检察官介绍，2023年12月，史某、吴某两人待业在家，经他人介绍加入“地推”群。在掌握“地推”流程后，两人自行采购鸡蛋，专门到人流较大的菜市场、超市、药店等地附近摆摊，提供免费领鸡蛋的名义吸引老人，然后对前来领鸡蛋的老人说：“需要提供符合要求的登录某些App的手机号码才能领取。”

拿到手机后，史某、吴某将该手机号码发送至“地推”群中，群里有专人使用老人的手机号码登录App，史某、吴某随后将收到的验证码发至群中，每发送一组手机号码，验证码算完成一单。

每完成一单，史某、吴某可非法获利30元左右。“地推”群里的上线会对两人的任务单数进行登记，当日完成结算。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期间，史某、吴某累计非法获利4万元，两人各分得2万元。

办案检察官提醒，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信息化的发展，个人信息泄露或被滥用的风险不断增加。手机号码及注册的各类平台账号一旦流入网络黑灰产业链条，很有可能会被网络诈骗、赌博等犯罪团伙用于诈骗、非法引流等活动。老年人的防范意识较弱，子女和社区工作人员要多与他们沟通和宣传反诈知识，帮助其增强防骗意识。